

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厅机关有关处室，有关直属单位：

现将《安徽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供工作中参考。

2024年3月4日

## 安徽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的自然资源工作定位，围绕自然资源部、省委省政府以及厅党组决策部署，持续做好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专项调查、专题监测、数据成果分析评价及共享工作，为自然资源管理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基础支撑。

### 一、持续以政治意识引领党的建设

（一）持续强化政治意识。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党中央以及省委省政府重要决策部署，形成从政治的高度看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调查监测成果的真实性、统一性、现势性上下功夫。

（二）持续深化理论学习。充分发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载体，利用干部教育在线、学习强国app、安徽机关党建公众号等平台，持续深化党的政治理论的学习、研讨和交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三）持续转作风树新风。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指示精神，继续对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中政绩观不实问题开展摸排梳理、集中整改、验收销号。坚持举一反三，规范流程，完善制度，巩固成效。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警钟长鸣。

### 二、做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监测

（四）扎实开展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按时保质完成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掌握2023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保持“三调”成果的现势性。谋划并启动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五）开展国土变更调查专项行动。主动排查发现并更新或纠正国土调查成果与实地国土利用现状不一致问题，依法依规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国土调查成果不一致问题，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国土调查成果数据应用和共享，加强调查监测政策的宣传解读。

（六）优化日常变更调查机制。按季度开展日常变更调查，落实好日常变更调查发现问题交办、整改、反馈和检查的闭环工作机制，形成监测成果季度分析报告，确保问题“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根据国家有关卫片执法和变更调查的新变化，做好工作调整，强化工作统筹，落实好国家工作机制变化的新要求，满足我省耕地保护、执法监测监管需要。

### 三、开展自然资源专项调查监测

（七）共同做好林草湿调查监测。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统一部署，会同省林业局做好2023年林草湿调查监测成果审核工作。坚持“统一工作部署，统一分类标准，统一调查底图，统一成果发布”原则，共同部署并开展2024年林草湿调查监测工作。加强与林业主管部门的协调联动，组织开展林草湿调查监测以及国土变更调查中涉及林地转入转出图斑的共同确认工作。

（八）启动开展水资源基础调查。根据自然资源部统一部署，制定我省水资源基础调查实施方案和技术细则。根据任务安排，组织开展河流、湖泊、水库、坑塘的水下地形测量，水域空间、水储存量、水资源量、水资源质量及有关年度变化情况调查等。

（九）全面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根据自然资源部部署安排，组织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对16个市的建设总量、用地结构、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等开展监测，掌握城市自然资源和人文地理要素情况，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实施监督、城市体检评估和用途管制等国土空间治理工作。

（十）按需开展重点区域监测。继续推进安徽省重要流域自然资源地表基质调查试点项目，探索地表基质调查在服务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生态保护修复等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持续开展省级村庄规划试点实施监测，监测村庄规划实施过程，为安徽省其他区域村庄规划的编制和政策制定提供数据参考。持续开展地下水超采区地面沉降调查监测，掌握我省淮北平原的地面沉降现状，服务皖北振兴战略，衔接长三角地面沉降一体化监测网络。

（十一）重点开展生态修复状况监测。持续开展皖北六市采煤沉陷区综合调查监测、省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与成效监测、省4个重点区域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监测等项目，为科学指导自然资源生态修复和综合治理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

#### 四、切实加强数据分析评价和成果应用

（十二）加强数据分析评价。根据国家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对调查获取的各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成果，结合实际开展分析评价，形成专题分析报告等成果，为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提供决策依据。

（十三）推进成果共享应用。贯彻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成果管理办法》，组织调查监测成果汇交工作，向社会主动公开基础调查及专项调查监测相关成果，主动推送给政府部门，推动调查监测成果共享共用。

#### 五、巩固提升调查监测基础支撑能力

（十四）深化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建设。落实《安徽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实施方案》，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全面推广“三全”调查监测技术体系，完善省市县三级联动核查举证机制，与耕地保护、执法监察、矿产资源保护等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建立协同机制，推动监测与业务数据间的双向共享，实现全业务数据支撑。

（十五）推进调查监测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皖地云”建设，在一个平台上实现统一调查监测、举证核查、评价分析。配合推进“皖地云”信息系统与建设用地审批系统、临时用地管理、执法监察监管平台等数据互通共享，深化国土调查数据在线统计分析运用。推广运用“皖地云”信息系统，推进“多调合一，一调多用”，减轻基层一线重复核查举证负担，发挥信息资源的集聚效益，促进相关业务管理高效衔接。

（十六）加强调查监测队伍建设。抓好业务培训，注重培训实效。发挥省级调查监测队伍技术优势，深入一线指导。继续组织开展安徽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培养过硬技能人才队伍，推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行业健康向上发展。

（十七）增强安全保密意识。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作为工作底线，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有效落实安全风险，全程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保密教育，增强保密意识，强化保密责任，严格执行保密工作制度，提高保密防范能力。